



第56期

孟祥菊（辽宁）

父爱是一棵没有沧桑的树

故乡的村口有一棵高大的老槐树，枝干挺拔，腰身粗壮得需要两个成人伸长手臂才能合围。若问及老树的年龄，即便是村里那些上了年岁的老人，也一时半会儿说不清。反正打我记事时起，这棵老槐树就一直存在，按照时令发芽长叶、开花结果，每每到了冬季，它便抖落四季风尘，以不变的姿势立于村口，静默地向村外张望着……

我家的老屋就位于这棵老槐树的身后，在几十年如一日地朝夕相处之中，年迈的父亲渐渐成为了它最忠实的守候者。不论晨昏冬夏，闲暇时，父亲总会约上村中的几位老者，来到老槐树下唠家常，有时也会打打牌、下下棋。有时候，聊着聊着，几个一把年纪的人便如孩子般脸红脖子粗地争论起来，直吵得树上休憩的鸟雀四处离散。可用不了多长时间，他们却又像忘记了那些争论一般，聚在一起说笑个不停。

前年秋天，老家的柏油马路修好了，由县城直抵家乡的长途大客车从村口路过，这棵老槐树被设置为一个临时站点。每逢大客车到站之前，南北二屯打算出行的人便会陆续陆续地聚在树下，一边候车，一边叽叽喳喳地说个没完。于是，老槐树下变得热闹起来，春挡寒雨，夏洒浓荫，秋遮炎日，冬蔽风雪。热心的老父亲还将自家的两把旧椅子搬到了树下，专供候车的人们使用。

自打老槐树成了长途大客车的一个临时站点后，树下更成了父亲在茶余饭后的一个固定去处。遇到有人外出等车，不论熟识与否，他总是上前聊上几句；若遇到有陌生的乘客下车问路，他总是耐心地为人指路，有时还热情地将来人送至主人家的门口。

月末，适逢父亲的74岁寿辰，我带着礼物回家乡看他。按照以往的惯例，我事前并未打电话通知他，只因为他能少一些对我在路上的牵挂。但当车子靠近村口时，我还是老远就看到了他。年老的父亲，穿着刚入冬时我买给他的那件羽绒服，站在老槐树下凝神地朝着车子开来的方向张望着。见到我的一刹那，父亲显得很兴奋，开心地将我迎进了家门。

由于时间的原因，我只能和父亲团聚一个晚上，第二天一早便得匆匆赶回，这已成了惯例。父亲懂我，提前为我买好了豆浆和肉包，打点我吃过早饭后，便喜滋滋地出门送我候车。在老槐树下，趁着候车的空当，父亲一遍遍地叮嘱我衣要多穿、饭要多吃、注意身体等等。我发现，父亲的“唠叨”里明显少了些鞭策我上进的话，却多了诸如注意健康、保重身体之类的叮咛，直听得我内心潮湿一片。

站点处候车的人陆续地多了起来，天色也逐渐亮了起来，老槐树如被唤醒了一般，周身多了些明媚的色彩。我忽然意识到，这棵老槐树虽然上了年纪，却看不到一点沧桑的痕迹，如我的父亲一样，对于眼前每一个崭新的日子都充满了希冀……

车子开来了，我上车坐定后与父亲挥手道别。车窗外，一轮圆日正在老槐树的枝杈间冉冉升起，几缕霞光透下来，将父亲满是皱纹的脸映得红红的。

用《黑旋风》再一次卷起尘土，让风沙弥漫整个征途。现在画得像与不像已经不重要，重要的是心还在跳动，可以泛滥起未冻结的画面。《丢失的灵感》不需要复制，粘贴不了过去就让它成为历史吧，让自己的沧桑启迪一下懵懂的快乐！

现在的空也不空，实也不实。不要再问我我是谁，我就是那空中漂浮的雾霾，更是土地形成的功臣。一首《搬家》的诗歌让人开始冷静，箭与靶心的距离已经靠近。

界，却永远地活在人们的心中。为了建立新中国，为了全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，有多少铁血儿女义无反顾地投身革命，走向战场。在枪林弹雨中，他们勇敢地迎上去，任鲜血染红战衣，涌现出多少像夏明翰那样“砍头不要紧，只要主义真，杀了夏明翰，还有后来人”的共产主义战士。他们用血肉铸成了我们新的长城，留下一片对人民、对革命的耿耿丹心。

我轻轻地挪动着脚步，生怕脚步声惊扰了忠魂的宁静。走出陵园，清风徐徐，英雄们的故事如轻语般仍在耳边萦绕。屹立在烈士陵园广场上的那座名为“铁血丹心”的红军雕塑，向后人动情地诉说着那段铁血峥嵘的岁月。

自画像

里马津雄

恨情仇秘方，煎熬着良知冷漠的胸怀。褪色的梦逐步苏醒，握不住的画笔开始颤抖，滴落的色彩不再辉煌。《男人的酒》那是血肉写成的雕塑，《一只会说话的耳朵》才是自己的归属，《水磨古镇的小芳》呼唤着海市蜃楼，《想着想着就醉了》是欲望腾飞中的幸福！

骨子里的高傲从《尊严》开始，跌落的黄昏由《夜归的人》真实记载！《暮色下的三岔湖》偶尔会风动起涟漪，只有那《黑夜》的厚重才能沉淀曾经的飞扬。只能

铁血丹心

钱声广（四川）

喝下也许能够化解远古武器的碰撞，冤枉的呐喊不时地从春暖花开的季节复苏，让秋寒沉默。一种信任到背叛以至于分裂，过后的团聚呼唤都是海市蜃楼。再阴暗的角落，在艺术家的眼里都是奇光异彩，可有谁愿意用“脏”描绘循环的矜持、快乐！用饥饿的灵魂解剖那尘封的历史，寻求一种顺其自然，让浮躁的心处事不惊。拿起沉寂的话题，渲染一下曾经的诺言。往日的虚荣不在，需要一跃而起。

一幅画卷上的江湖，一杯酒

之上的“川陕英魂”牌坊，令人胸中升腾起对红军烈士的深深敬意。在那里，我的心灵会受到震撼，精神会受到洗礼。整个墓区被柔软的绿色安静地护卫着，我静立在无名烈士纪念园区，抬眼望去，青山叠翠，天空净远，侧面山崖上刻着“红军精神万岁”六个大字，一万七千二百二十五座墓碑呈扇形排满整面山坡，犹如排山倒海的行进队伍。墓碑上没有烈士的姓名，只有一颗颗红色的五角星。我仿佛听到从历史的深处传来一阵阵密集的枪声，那是红军战士奇袭通江两河口的枪声；我仿佛看到烈士们在战场上拼杀的身影，那一颗颗红色的五角星，正是烈士们永远跳动的心脏。

这让我想起此前看到的一则

穿着这一身服装，就是为了体会一下炎帝部落延续的坚毅，用睿智、冷漠的寒光告诉别人，我也曾经是这里的主人。用黑白的硬度诠释几千年的演绎，抚摸着它们褪色的丰满、钢铁般的骨骼、游刃有余的脉络、品尝它们血液循环的矜持、快乐！用饥饿的灵魂解剖那尘封的历史，寻求一种顺其自然，让浮躁的心处事不惊。拿起沉寂的话题，渲染一下曾经的诺言。往日的虚荣不在，需要一跃而起。

一幅画卷上的江湖，一杯酒

通江县坐落在川东北群山环绕之中，山多是这里最大的特点，可谓重峦叠嶂，起伏绵延，一眼望去，群山如海，万峰如戟。

这是一片红色的土地，可以说，这里的每一寸土地都浸染着红军烈士和老区人民的鲜血。1932年秋，中国工农红军四方面军反“围剿”失利，千里西征，从鄂豫皖出发，经过两个多月的艰苦转战，翻越秦岭、巴山，解放通江、巴中、南江，在通江创建了川陕革命根据地。据资料记载，当年通江县有二十三万人口，参加红军的多达四万八千人，无数通江儿女为夺取革命胜利献出了宝贵的生命。

我每次来到通江，都要到王坪红军烈士陵园去，凭吊长眠在这里的红军烈士。那高耸在墓园



银装素裹 李陶（安徽）摄

杂文贵“我”

张家禄（四川）

怎样写好杂文？这是我们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，干中学，学中干，才能解决的问题。谈及杂文写作，我只强调一点，那就是：杂文贵“我”。

杂文是机智的文学，更是真性情的识见文学。杂文与“我”密不可分。“我”的底气越足，个性、文采和力道越能得以彰显，文章有了品相和嚼头，可读性才能真正地落实到读者的心里。

杂文贵“我”，贵就贵在有自己的思想，自己的心得，自己的识见。胆识胆识，最后得靠“识”来垫底和支撑。总坐“转运站”，

甘当“二传手”，到头来只是个思想上的“二道贩子”。写杂文，呈灼见，起码得有一些干货，要有撞击心灵的思想火花，要有不同于别人的思考和追问，一言以蔽之，得有点儿自己的“知识产权”。嚼别人的馍没味道，从头到尾见不到那个“我”字，文笔再美妙，也难写出鲜活的杂文来。写杂文，思想第一，识见第一。吞吞吐吐，藏着掖着，不要写杂文；王顾左右而言他，言不及义，不要写杂文；随风移影，人云亦云，更不要沾杂文。写杂文，最好能如梁衡所言：再广再杂，终有一收，

全收入思想的炉火之中，精心冶炼。射一束亮光，照射常人注意的窄缝、暗角；挥一把利剑，挑开面纱、遮布。揽千杂于纸上，凝一思于笔端，洞若观火，振聋发聩。

“文章最忌随人后”。写杂文若没有自己的“技术含量”，很难走出“随人后”的俗套。引人的妙思、新颖的角度、独特的表述、鲜活的语言、灵动的文采、智慧的点拨……“我”的风韵让人爽目，“我”的神采让人折服。杂文是最能彰显和反映个性的一种文学样式，“我”字即风格——从这个意

义上来说，无“我”，便没有真正意义上的杂文。杂文贵“我”，这“我”既是骨气的我，锐气的我，更是坦诚的我，自省的我。

杂文是什么？它是勇者的呐喊，它是良知的思辨，它是厉色的棒喝，它是善意的规劝。杂抒于笔，它是真切、现实、机智的表述；言之于众，它是平实、理性、

多彩的呈现。杂文不是诵诗，也不是礼赞；不是朝茶晚酒的玄谈，更不是午休夜娱的花边。杂文最喜肺腑言，善辩是非断。有骨有节，有义有胆，杂文常与民生伴……

编后语

作为一种能够直接、迅速反映社会现象的文艺性论文，杂文具有短小、锋利、隽永的特性，兼具散文色彩和评论语言，因“杂而有文”而有着其独特的艺术感染力。为进一步贴近读者的文化生活，丰富版面的内容与体裁，使之呈现出多样性的思想观点与行文文风，即日起，本报副刊特发出杂文征集令，望广大读者将饱满的感情、鲜明的立场与深刻的思考融为一体，注灼见于笔下，见真知于文端。本期副刊也特意选编了杂文作家张家禄的一篇文章，与读者朋友们分享其洗练心性的杂文态度与关注社会的人文情怀，共享思想精粹，在杂文的沃土中播撒下种子，静待花开的精彩。

一花独放不是春，百花齐放春满园。读者投稿作品请发至邮箱：jswmdl@163.com，邮件标题请注明“副刊杂文收”。

我的乳名，镌刻在故乡的额头（组诗）

尚庆海（河南）

● 我的乳名

我的乳名
镌刻在故乡的额头
每次回故乡
都能看到

故乡的风知道
故乡的雨知道
故乡的星星和月亮知道

到故乡转一转
我那带着泥土味的乳名
被一声声唤起
我的一颗心
瞬间也融进故乡的泥土里
柔软到只能匍匐着前行
一寸寸
向时光深处渗透
牢牢地抓紧故乡的脉络
像植物的根须
不肯松开

● 故乡的灯火

在异乡眺望
故乡的灯火
那灯火像皎洁的月光
洒满眼前

我借故乡的灯火
在心里点一盏灯
它照亮我前行的路
温暖着我漂泊的心灵

每隔一段时间
故乡的灯火
就将我的心炙烤得滚烫
我知道
那是我想念故乡了

● 只有故乡记得我的乳名

只有故乡
记得我的乳名
也只有故乡
能够养活我的乳名

我的乳名离开故乡
就被藏了起来
终日不见阳光
呼吸艰难

我一个人的时候
用故乡的方言
轻轻地呼喊自己的乳名
我怕时间久了
我的乳名会孤独地死去
死在异乡
死在一个
没有人知道它的地方

● 每一次站在故乡的面前

每一次站在故乡的面前
我都像个孩子
攥紧故乡的衣襟
不肯松手

故乡一次次抚摸我的头
轻轻掸落我心灵上的尘埃
把我拥在怀里
嗅着故乡熟悉的味道
我酣然入睡

梦里
我一次次笑着哭醒
又哭着笑醒
故乡轻轻地哼着催眠曲
送给我一个灿烂的黎明

● 离开是为了下一次回来

离开您
我不哭泣
虽然我的心底早已潮湿
虽然我的眼泪就要决堤

挥挥手
故作轻松的样子
我多想亲吻一下您的额头
带走您所有的牵挂和忧愁

每一次离开
都是为了下一次回来
相逢，太短暂
相思，太难捱